

公布市售滑鼠墊品質檢測及標示查核結果

滑鼠墊是常用的電腦周邊配件，且為容易磨損需經常汰換的消耗品。為瞭解國內市售滑鼠墊品質，確保消費者使用安全，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(下稱行政院消保處)與經濟部標準檢驗局(下稱標檢局)合作，於本(106)年4月間分別赴台北市、雲林縣、高雄市之3C量販店、賣場、文具店等零售商店及網路等販售通路，共計採樣30件樣品滑鼠墊進行「品質檢測」及「標示查核」，茲就本次檢測查核結果分述如次(詳如附表，連結網址為：

<http://www.cpc.ey.gov.tw/DL.ashx?u=%2fUpload%2fRe1File%2f2022%2f753149%2f4a52b411-7a6e-4647-a467-72e7dd53bead.doc>)：

- 一、重金屬含量全數符合國家標準之限量值。
- 二、塑化劑含量有1件(編號3)超過國家標準0.1%限量值。滑鼠墊並非標檢局公告之應施檢驗品目，但由於塑化劑含量超過標準，有損害消費者生命、身體、健康之虞，已請標檢局本於主管機關權責，依消費者保護法(下稱消保法)相關規定命業者限期改善；倘屆期不改善者，標檢局將依消保法第58

條規定處新臺幣(下同)6萬元至150萬元，並得按次處罰。

三、標示查核結果，有23件不符合商品標示法規定(編號詳附表)；多數違規態樣為未標示製造日期。已請經濟部中部辦公室函請各地方政府依商品標示法第15條規定，要求業者限期改正；倘屆期不改正者，將處2萬元以上20萬元以下罰鍰，並得按次連續處罰至改正為止。

四、另有2件(編號9及23)誤標商品檢驗標識，已請標檢局命業者限期改善；倘屆期未改善，恐涉及觸犯刑法第255條虛偽標記及販賣該商品罪，該局將移送司法單位調查，如偵查結果罪證確鑿，則可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1000元以下罰金。

最後，行政院消保處提醒消費者，選購「滑鼠墊」時應注意有無中文標示，並應詳細閱讀商品標示內容。由於材質與使用用途不同，價格差異頗大，建議可依自身的需求，並檢視縫線是否良好、表面有無凹凸不平及底部有無防滑設計等綜合考量。如發生消費糾紛時，可撥打1950消費者服務專線，向各地方政府消費者服務中心申訴或至行政院消費者

保護會網站(www.cpc.ey.gov.tw)進行線上申訴，以保障自身權益。

(資料來源：消費者保護處)